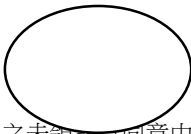


(附件)二

股票質權撤銷申請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

下列股票前經質權設定登記在案，現該項質權業經質權人同意撤銷，請惠予撤銷登記，股票質權設定後，如有孳生之未領孳息，同意由出質人具領。此致 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股票種類	股票字號	張數	股數
合 計			

出 質 人	戶名		戶號		身 份 證 統 一 編 號												原 留 印 鑑	
	地址																	
質 權 人	名稱				電 話												簽 章	
	地址																	

主 管		登 帳		核 印		經 辦	
--------	--	--------	--	--------	--	--------	--

質撤字第 號